五種遺規

養正遺規補編

桂林後學陳宏謀編輯

諸儒論小學

宏謀按宋儒論蒙養道理。俱從源頭說來。徹內外貫始終。多不勝錄。茲錄其切近時弊者以補前編所未備焉。魯齋先生于元代以教化為己任。一時蒙古諸生。多所成就。今觀用人於其所長。教人於其所短。因其所明。開其所蔽數語。已括設教之大端矣。夫教法具在行之惟人。小子何知。父兄師長之責也。林致之論父師。其旨深矣。因并錄之。

程子曰。古人雖胎教與保傅之教。猶勝今日庠序鄉黨之教。古人自幼學。耳目遊處。所見皆善。至長而不見異物。故易以成就。今日自少所見皆不善。纔能言便習穢惡。日日銷鑠。更有甚天理。

古之人。自能食能言而教之。是故大學之法。以豫為先。蓋人之幼也智愚未有所主。則當以格言至論。日陳於前。盈耳充腹。久自安習。若固有之者。日復一日。雖有讒說搖惑不能入也。若為之不豫。及乎稍長。意慮偏好生於內。衆口辯言鑠於外。欲其純全。不可得已。

人多以子弟輕俊為可喜。而不知其可憂也。有輕俊之質者。必教以通經學。使近本。而不以文辭之末習。則所以矯

其偏質而復其德性也　勿謂小兒無記性所歷事皆能不忘故善養子者當其嬰孩鞠之使得所養全其和氣乃至長而性美教之示以好惡有常如養犬者不欲其升堂則時其升堂而扑之若既扑其升堂又復食之於堂則使孰從雖日撻而求其不升不可得也養異類且爾況人乎

朱子曰古者初年入小學只是教之以事如禮樂射御書數及孝弟忠信之事自十六七入大學然後教之以理如致知格物及所以爲忠信孝弟者　古人小學養得小兒子誠敬善端發見了然而大學等事小兒子不會推將去所以又入大學教之　古人都

從小學時學了。所以大來都不費力。如禮樂射御書數大綱都學了。及至長大。便止理會窮理致知工夫。而今自小已失。補塡實難。但須莊敬誠實。立其基本。逐事逐物。理會道理。待此通透。意誠心正了。旋旋去理會禮樂射御書數。今則無所用乎御。如禮樂射書數。也是合當理會底。但不先就切身處理會得道理便教考究得些禮文制度。又干自家身己甚事。 古人小學教之以事。便自養得他心。不知不覺自好了。到得漸長漸更歷通達事物。將無所不能。今人既無本領。只去理會許多閑汨董。百方措置思索。反以害心。 劉元城有言。子弟寧可終歲不讀書。不可一日

近小人。此言極有味。　陸子壽言古者教小子弟。自能言能食即有教。以至灑掃應對之類。皆有所習。故長大則易語。今人自小即教做對。稍大。即教做虛誕之文。皆壞其性質。　弟子職所受是極。云受業去後須窮究道理到盡處也。毋驕恃力。如恃氣力。欲胡亂打人之類。蓋自小便教之以德教之以尚德不尚力之事。

東萊呂氏曰。教小兒當以正。不可便使之情竇日開教小兒先教以恭謹。不輕忽。不躐等讀書乃餘事。今日之有資質者。父兄便教以科舉之文。不容不躐等。皆因父兄無識見。至有以得一第便為成材者。

魯齋許氏曰。小學內明父子之親言凡為人子為人婦。幼男與未嫁女子。皆當盡愛盡敬。不敢自專事親之道也。凡人幼小時不引得正。後便難了。如字畫端楷之類是也。先生教小學生。凡讀書倦時則令習拜跪揖讓應對進退之節。或投壺習射。負者罰讀書若干遍。每說書。不務多。惟肯款周折。若未甚領解則引證設譬。必使通曉而後已。又常問此章書義若推之自身。今日之事。有可用否。大凡欲其實踐。不貴徒說也。先生又以用人與教人不同。用人當用其所長。教人當于其所短。故其教人。恩同父子。義若君臣。因其所明。開其所蔽。而納諸善。時其動息而張

弛之。愼其萌蘖而防範之。日漸月漬。不自知其變也。日新月盛。不自知其化也。是以凡爲子弟者。皆能自立。爲世用矣。

林致之曰。今之教讀。可方古閭胥族師之任。其有關於人才風化者。不爲不大。切須以身率人。正心術。修孝弟。重廉耻。崇禮節。整威儀。以立教人之本。守教法。正學業。分句讀。明訓解。考功課。以盡教人之事。凡日用間。父子君臣夫婦長幼朋友之道。心術威儀衣服飲食之事。俱依小學明倫敬身所言。及童蒙須知。白鹿洞教條。呂東萊規約。程董學則。劉敬堂真西山齋規。其考德等事。則依胡敬齋先生續白鹿洞學規務

要切實體貼就其身以開導之即事論事迎其機以點出之時其動息而張弛之慎其萌蘖而防範之凡君子小人善惡義利輕重之辨莫不為之反覆曉告懇切開諭以發其心志而責之以必為榮耀之愧耻之使之懼忻鼓舞日趨于善而本然良心得以保全而不至於破壞是今日救時第一義也否則蒙養既失習成難轉雖記得甚多講得甚精作得甚妙只是工紙上之談而實于其身曾不得幾字受用甚則任氣狗欲飾非文奸敗常亂俗以古道為迂以執禮為固以廉耻為矯激是正古人所謂侮聖言不識字者也豈得謂之讀書哉凡為師者當以風俗為念毋安

常襲故以誤後學。

論讀教

嘗聞諸先輩云。人生至樂莫如讀書。至要莫如教子。夫世人所以終日百計營營者。不過為子孫計耳。不知子孫果賢耶。固無用爾之營營。果不賢耶。則爾之終日營營者。適所以益其過而縱其欲。鮮有不覆敗者也。故愛子者莫要于能教。教子者莫貴乎以正。愛而不教者。固不得謂之愛。教不以正者。抑豈得謂之教乎。何以言之。人家之所以興替者。在禮義之有無。子孫之賢否何如耳。假如子孫果賢。而禮義果明耶。則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義婦聽。和氣滿堂。何富貴如之。況如此之家。天助人順。鬼神陰騭。未有不興且大者乎。苟子孫不賢。而禮義

不明耶。子忤其父。弟傲其兄。妻逆其夫。相殘相賊。戚然不得以一日寧。雖有富貴。亦安得而享諸。況如此之家。神人共憤。覆載不容。又未有不衰且替者乎。胡爾為父兄者。念不及此。知愛子。而不知所以愛。知遺其子以財。而不知遺其子以德。間有知延師者。亦不過舉業是工。又有以舉業利遲。惟記誦對偶是言。吏家行移。不正雜書是習。其如禮義則視為無用長物。未嘗一置之唇齒。如此者。雖曰教之。實所以害之。其得謂之教乎。夫人之立身立家。可恃可傳以永久者。惟在乎禮義。而紛紛勢利。如煙花過眼。須臾變滅。亦豈是傳家久遠物耶。況有禮義則雖貧賤。人亦敬仰

之無禮義則雖富貴人亦鄙賤之歷觀古昔以來多少身都將相而遺臭萬年竄居山谷而流芳百世者惟是故爾爾父兄若識破此意則所以教子弟者當使之覩德不當使之覩利當使之皇皇于仁義不當使之皇皇于勢利當使之以耕讀勤儉處家不當使之出入官府欺公弄法以僥倖富盈之圖教之既正養之既久根基既已深厚其資質之高者德器成就自足以佐邦國而光門戶其下者亦足以守法循理保業宜家不至于顛覆破敗之虞也故曰老而不教是為家之不祥而中養不中才養不才賢父兄所以為可樂也歟諭父兄

程畏齋讀書分年日程（先生名端禮元鄞縣人官衢州路儒學教授）

令父兄之愛其子弟非不知教要其有成十不能二三此豈特子弟與其師之過為父兄者自無一定可久之見曾未讀書明理遽使之學文為師者雖明知其未可亦欲以文墨自見不免於阿意曲狥失序無本欲速不達不特文不足以言文而書無一種精熟坐失歲月悔則已老且始學既差先入為主終身陷於務外為人而不自知弊宜然也孔子之教序志道據德依仁居游藝之先周禮大司徒列六藝居六德六行之後本末之序有不可紊者今制取士以德行為首經術為先詞章次之

蓋因之也。士之讀經。雖知主朱子說。不知讀之固自有法。讀之無法。猶不免以語言文字求之。而為程試資也。余不自揆。用敢輯為讀書分年日程。與朋友共讀。以救斯弊。蓋一本輔漢卿所粹朱子讀書法修之。而先儒之論。有裨於此者。亦間取一二焉。嗟夫。欲經之無不治。理之無不明。治道之無不通。制度之無不考。古今之無不知。文詞之無不達。得諸身心者。無不可推而為天下國家用。竊意守是庶乎本末不遺。而工夫有序。已得不忘。而未能日增。玩索精熟。而心與理相涵。靜存動察。而身與道為一。德形於言辭。而可法可傳於後。較其所就

豈世俗偏長一曲之學所可同日語哉。鄭程端禮書

宏謀按論語首章標一學字。繼之曰時習。朱子以效字釋學字。而曰後覺者。必效先覺之所為。乃可以明善而復其初。其釋時習則曰學之不已。如鳥數飛。夫學雖不專在讀書。而為學者非讀書。則天地萬物之理。前古後今之事。無由而明。雖空守此本然之善。亦不能擴充以盡其極。而讀書不得其要。不盡其量。隨得隨失。若存若亡。于時習之義安在。可視為口耳記誦而無關于明善復初之本務

也哉。元畏齋程氏。推明朱子之意。定為分年日程。本末兼該。首尾聯貫。直欲識一字明一字之義。讀一句受一句之益。明體達用。于是乎在。明初曾頒學宮。後之讀書者。日趨苟簡專事涉獵。此書無復有寓目者矣。當湖陸清獻公令靈壽時。序而刊之。以為非程氏之法而朱子之法。非朱子之法。而孔孟以來教人讀書之法。其尊信此書如此。今欲為童子立為學之始基。以極致知之能事。固不能外此而別有師法也。至所載鈔經讀史諸法。皆極精要。以限于卷帙。不能備載。亦以此編專場

童蒙待至能經研史，正可考全書而得之也。

八歲未入學之前，讀性理字訓。程逢原增廣者日讀字訓綱三五段，以此代世俗蒙求千字文，最佳。又以朱子童子須知貼壁，於飯後使之記說一段。

八歲入學之後，讀小學書正文。日止讀一書，自幼至長皆然。隨日力性資，自一二百字漸增至六七百字。日永年長，可近千字而已。每大段內必分作細段，每細段必看讀百徧，倍讀百徧，又通倍讀二三十徧。如此用工，使可終身不忘。後凡讀經書倣此。自此說小學書，即嚴幼儀。大抵小兒終日

讀誦不惟困其精神且致習為悠緩以待日暮法當纔辦徧數即暫歇少時復令入學如此可免二者之患

日程

一每夙興即先自倍讀已讀冊首書至昨日所讀書一徧內一日看讀內一日倍讀生處誤處記號以待夜間補正徧數其間日看讀本為童幼文理未通誤不自知者設年十四五以上者只倍讀師標起止於日程空眼簿凡冊首書爛熟無一句生誤方是工夫已到方可他日退在夜間與平日已讀書輪流倍溫如未精熟遽然退混諸書中則溫倍漸疎不得力矣

凡倍讀熟書逐字逐句要讀之緩而又緩思而又思使理與心浹朱子所謂精思所謂虛心涵泳孔子所謂溫故知新以異於記問之學者在乎此也

讀書自須成誦熟讀而未能精思者有之矣未有不能記憶而能有得者也自幼至長應讀之書甚多今之課讀者初讀生書時學生強記以塞責先未以能倍而即止論時漸忘後來即加溫習已須多讀遍數重費工夫近讀書漸多工夫漸必溫習難徧多所遺忘繼以溫理若雖師生皆以為畏直至廢棄冀書間于未讀則前功盡棄終身無精熟之書矣看讀百遍倍讀百過之法似乎迂若難行不知百遍之功中材皆能熟記倍讀百遍尤能半試不至甚口讀過亦收放心之一法也又後連前帶倍每日溫倍不費工夫溫書難多纔屢難循是難勤若于前而終得叔從于後也前常常云讀生書莫待溫時熟言初讀時必使遺熟終身不忘也又云讀溫書好像生時讀言已精熟惟恐甚口讀遇必須字字分明句句體認如讀生書也二語與程氏所

一師試倍讀昨日書。言相表裏。讀一句。熟一句。得寸則寸。則工夫不致浪擲。終身受用不盡矣。

一師授本日正書。假令授讀大學正文章句或問共約六七百字。或一千字。須多授一二十行以備次日或有故及生徒衆未得即授。可先自讀免致妨功。先計字數畫定大段。師記起止於簿。點定句讀圈發假借字音。令面讀子細正過。於内分作細段。隨文義可斷處多不過十句。少約五六句。大段約千字分作十段或十一二段。用朱點記於簿。還案每細段看讀一百徧。倍讀一百徧。句句字字要分明。不可太快。句盡字重讀則句完。不可添虛聲致句讀不明。且難足徧

讀須是正看背看左看右看看得是了未可便道是更須反覆玩味此之謂也不必多論語止看得一章二章三章足矣只要自得先說者要極其精通其後未說者一節易一節工夫不難矣只要記得大學畢次論語次孟子次中庸燈火起中秋止端午或生徒多參考之書難徧及則參差雙隻夜以便之一雙日之夜倍讀只一徧倍讀一二卷或三四卷隨力所至記號起止以待後夜續讀凡溫書必要倍讀纔放看讀永難再倍前功廢矣如防誤處寧以書安於案疑處正之再倍讀倍讀熟書時必先倍讀本章正文畢以目視本章正文倍讀盡本章注文就思玩

本章理趣。此法不惟得所以釋此章之深意。且免經文註文。混記無別之患。如倍讀忘處。急用徧數補之。

凡已讀書。一一整放在案。周而復始。以日程并書目揭之於壁。夏夜浴後露坐無燈。自可倍讀。

一隨雙隻日之夜。附讀看玩索性理書。性理畢。次治道。次制度。如大學失時失序。當補小學書者。先讀小學書數段。仍詳看解。字字句句自要說得通透乃止。小學書畢。讀程氏增廣字訓綱。次看北溪字義續字義。次讀太極圖說。通書。西銘。並看朱子解及何北山發揮。次讀近思錄續近思錄。次看讀書記。大學衍義程子遺書外書。經說文集。周子文集。張子正蒙。朱子

大全集語類等書。或看或讀。必詳玩潛思。以求透徹
融會。切己體察。以求自得。性理緊切書目。通載於此。
讀看者。自循輕重先後之序。有應記者。仍分類節鈔。
若治道。亦見西山讀書記。大學衍義。
一以前日程。依序分日。定其節目。寫作空眼。刊定印
板。使生徒每人各置一簿。以憑用工。次日早於師前
試驗。親筆勾銷。師復親標所授起止於簿。庶日有常
守。心力整暇。積日而月。積月而歲。師生皆可自考。施
之學校。公教。尤便有司拘鈐考察。小學讀經習字演
文。必須分日。讀經必用三日。習字演文。止用一日。本
末欲以此。間讀書之日。緣小學習字習演口義小文

詞。欲使其學開筆路有不可後者故也。假如小學紙百張以七十五張印讀書日程以二十五張印習字演文日程可用二百日。至如大學惟印讀經日程。待四書本經傳注既畢作次卷工程時方印分日讀看史日程。畢印分日讀看文日程。畢印分日作文日程。其先後次序分日輕重決不可紊。人若依法。讀得十餘箇簿則為大儒也。他年亦須自填以自檢束則歲月不虛擲矣。今將已刊定空眼式連於次卷。學者誠能刊印置簿日填功效自見也。

小學書畢。

次讀大學經傳正文。讀書。倍溫書。說書。習字。演文。如前法。

次讀論語正文。

次讀孟子正文。
次讀中庸正文。
次讀孝經刋誤。讀書。倍溫書。說書。習字。演文。並如前法。
次讀易正文。讀書。倍溫書。說書。習字。演文。如前法。
六經正文。依程子。朱子。胡氏。蔡氏句讀。參廖氏及古註。陸氏音義。賈氏音辯。牟氏音考。
次讀書正文。
次讀詩正文。
次讀儀禮并禮記正文。
次讀周禮正文。
次讀春秋經并三傳正文。

前自八歲約用六七年之功則十五歲前小學書四書諸經正文可以盡畢既每細段看讀百徧倍讀百徧又通倍大段早倍溫冊首書夜以序通倍溫已讀書守此決無不熟之理。

自十五志學之年即當尚志為學以道為志為人以聖為志自此依朱子法讀四書注或十五歲前用工失時失序者止從此起便讀大學章句或問仍兼補小學書。

讀大學章句或問。

一讀書倍溫書所讀字數分段

一看讀百徧倍讀百徧並如前法

一夜間玩索倍讀已讀書玩索讀看性理書並如前法。

次讀論語集註。

次讀孟子集註。

次讀中庸章句或問。

次鈔讀論語或問之合於集註者。

次鈔讀孟子或問之合於集註者。

次讀本經。諸經俱有鈔法。詳見全書。

前自十五歲讀四書經註或問本經傳註性理諸書。確守讀書法六條。約用三四年之功晝夜專治。無非為己之實學而不以一毫計功謀利之心亂之。則敬義立而存養省察之功密。學者終身之大本植矣。

四書本經既明之後。自此日看史。仍五日內專分二

日。倍温玩索四書經註或問。本經傳註。倍温諸經正文。夜間讀看玩索温看性理書。並如前法。

看通鑑。看鑑讀文學各說皆精要。詳見全書。

一分日倍温玩索四書經註或問。本經傳註。及諸經正文。夜間讀看玩索温看性理書。並如前法。

次讀韓文。

一六日内分三日。倍温玩索四書經註或問。本經傳註。諸經正文。及温看史。夜間讀看玩索温看性理書。如前法。

次讀楚辭。

一分日倍温玩索四書經註或問。本經傳註。諸經正文。温看史。夜間讀看玩温性理書。如前法。

通鑑韓文楚辭既看既讀之後約纔二十歲或二十一二歲。仍以每日早飯前循環倍温玩索四書經註

或問。本經傳註。諸經正文。溫看史。溫讀韓文楚辭之外。以二三年之功專力學文。既有學識。又知文體。何文不可作。

學作文。

作科舉文字之法。用西山法。

讀看近經問文字九日。作一日。

讀看近經義文字九日。作一日。

讀看古賦九日。作一日。

讀看制誥表章九日。作一日。

讀看策九日。作一日。

一仍以每日早飯前。倍溫四書經註或問。本經傳註。諸經正文。溫史。夜間考索制度書。溫看性理書。

如前法。

專以二三年工學文之後纔二十二三歲或二十四五歲自此可以應舉矣三場既成却旋明餘經及作古文餘經合讀合看諸書已見於前竊謂明四書本經必用朱子讀法必專用三年之功夜止兼看性理書並不得雜以他書必以讀經空眼簿日填以自程看史及學文必在三年外又必擇友舉行藍田呂氏鄉約之目使德業相勸過失相規則學者平日皆知敦尚行實惟恐得罪於鄉評則讀書不為空言而士習厚矣必若此然後可以仰稱科制經明行修鄉黨稱其孝悌朋友服其信義之實庶乎其賢材盛而治

教興也。豈曰小補。古者大司徒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未有不教而可以賓興者。方今聖朝科制明經。一主程朱之說。使經術理學舉業三者合一。以開志道之士。此誠今日學者之大幸。第方今學校教法未立。不過隨其師之所知所能。以之為教為學。凡讀書纔挾冊開卷。已準擬作程文用。則是未明道已計功。未正誼已謀利。其始不過因循苟且失先後本末之宜而已。豈知此實儒之君子小人所繇以分。其有害上習乃如此之大。嗚呼。先賢教人格言大訓。何乃置之無用之地哉。敢著於此。以符職教養者取焉。

右分年日程。一用朱子之意修之。如此讀書學文皆

辦纔二十二三歲或二十四五歲。若緊著課程。又未必至此時也。雖前所云失時失序者。不過更增二三年耳。大抵亦在三十歲前皆辦也。世之欲速好徑失先後本末之序。雖曰讀書作文。而白首無成者可以觀矣。此法似乎迂濶。而收可必之功。如種之穫云。

讀經日程　年　月　日　某人

一　早令倍讀冊首已讀書非日書一編太長則分至　起　止

一　丙試倍讀昨日書

一　亙授本日書計字數以約大段面以大段分細段令朱記段數每細段面令讀正過句讀字音面說正過文義

一　令每細段先看讀百編即又倍讀百編數足挑試倍讀倍說過而墨鋪朱記後段如前段足令通作大段倍讀試過　起　止

一　挑試夜問已玩索書　起　止

一　而授說已讀書就令反復說大義面試過　起　止

一　隻日之夜玩亦已讀書　起　止　又玩索性理書　起　止

一　雙日之夜以序倍讀凡平日已讀書一編　起　止

又倍讀性理書起　　止

一令暇日做定本點句讀圈發字音　○凡書忘記處朱記即補熟墨銷

讀看史日程　年　月　日某人

五日一周
詳見工程

一日
以序倍讀四書
經註或問一編
以序倍讀
經正文
夜讀看性
理書并溫

一日
以序倍讀本
經傳註一編
以序倍讀
經正文
夜讀看性
理書并溫

一日
看讀說
記通鑑
參合
看史
夜做點史
考證文

一日

看讀說

記通鑑

參合

看史

夜溫

記史

一日

看讀說

記通鑑

參合

看史

夜溫

記史

日填

起止

小學習字演文日程

年　月　日某人

一讀經四日內分日詳見工程

一早令倍讀冊首已讀書至昨日書一偏太長則分

一令影寫智永千文楷書約一二十紙寫五七一易樣

一以已諸說小學書作口義　呈改上簿

一說認記字門類平仄虛實動靜等

一漸長學切韻考字始音偏傍音義假借等

一夜以序倍讀已讀書一偏

一日填起止乃所看所作

陳定宇示子帖 先生名櫟字壽翁元延祐時人

宏謀按教與學原非二事。記曰教學相長。橫渠先生亦曰。教小童有四益。蓋誠而行有益于人。即取益于己也。此篇即教即學。樸實典要。至教以親師取友。教以勤謹。無一語泛說。可與朱子訓子從學帖叅看。已列入小學後

我本未欲遣汝出。偶遇機會。敢如此。汝須是自卓立自求長進。不可如前懲忽。幸遇親家執敬老師重厚典刑可以取法。姊夫子靜先生博淹修潔可以請益好文字好說話。隨手錄取歸。日要觀仲文非特益友實足為汝師。渠之言一一謹守而力行之。永永無失。

今受人子弟之托。須是以教人為急。自己事且放緩。然教人讀。即是我讀。教人做文字。即如自做。教人解書。即是自解。教人熟記。即是自熟自記。教人便是自學。如此力行。不特人有長進。我亦自有長進。教小童雖不能與盡解。我却不可不自曉得。須每日隨人所上之書。逐段自解。不可徒讀其句讀。不曉其道理。如和尚念經也。每日早起晏眠。莫妄出。并與人閑說話。惹是非。待學生。必正色端莊。如此。決不遭侮。須是勤而有常。謹而不敢輕易。能守得勤謹二字。萬萬無失。言語要簡而當。從容而分明。最不要誇張妄誕。學生事業。與主人商量。其各人具一日程。而日日謹守之。

王文成公訓蒙教約

公名守仁明浙江餘姚人學者稱陽明先生封新建伯從祀廟庭

宏謀按詩禮之教。聖門首重豈獨童子哉。而童子知識方開志趨未定。天良易動理義未深。歌之以詩。則吟咏之間。抑揚反覆其言易入。而禮也者所以固人肌膚之會筋骸之束約之于規矩之中使傲肆之習自幼而漸消者也。近世師生多以歌詩習禮爲迂。陽明先生反復言之意深切矣。獨是禮不外冠婚喪祭鄉相見六者。久有成書均所宜習。惟詩歌種類不一。愚意爲童子計。宜取其有關倫理

性情而又易知易從者。偶得汪君薇所選詩倫歎其用意之善有功詩教。因採得數十首附于後。若可歌者並不止此也。他如風雲月露雕琢雖工。無裨性情。此不必歌者也。若夫靡曼之音。等于鄭衛。實童子迷性之麴蘖。此萬萬不可歌者也。

古之教者。教以人倫。今教童子惟當以孝弟忠信禮義廉耻為要務。其栽培涵養之方。則宜誘之歌詩以發其志意。導之習禮。以肅其威儀。諷之讀書。以開其知覺。今人往往以歌詩習禮。為不切要務。此皆末俗庸鄙之見。烏足以知古人立教之意哉。大抵童子之

情樂嬉遊而憚拘檢，如草木之始萌芽，舒暢之則條達，摧撓之則衰痿。今教童子，必使其趨向鼓舞，中心喜悅，則其進自不能已。故凡誘之歌詩者，非但發其志意而已，亦所以洩其跳號于詠歌，宣其幽抑結滯于音節也。導之習禮者，非但肅其威儀而已，亦所以周旋揖讓，而動盪其血脈，拜起屈伸，而固束其筋骸也。諷之讀書者，非但開其知覺而已，亦所以沉潛反復而存其心，抑揚諷誦以宣其志也。是蓋先王立教之微意也。若近世之訓蒙稚者，惟督以句讀課倣，責其檢束，而不知導之以禮，求其聰明，而不知養之以善。鞭撻繩縛，若待拘囚，彼視學舍如囹獄而不肯入。

視師長如寇讎而不欲見。竄避掩覆。以遂其嬉遊。設詐飾詭。以肆其頑鄙。偷薄庸劣。日趨下流。是蓋驅之于惡。而求其為善也。何可得乎。

每日清晨諸生參揖畢。學師以次遍詢諸生在家所以愛親敬長之心。得無懈忽未能真切否。溫清定省之宜。得無虧缺未能實踐否。往來街衢步趨禮節得無放蕩未能謹飭否。一應言行心術得無欺妄非僻未能忠信篤敬否。諸童子務要各以實對有則改之無則加勉。學師復隨時就事曲加誨諭開發。然後各退就席肄業。

論語弟子章乃千古蒙養極則。今人以讀書爲舉業所尚。惟知尊重學文。即或于讀書作文之

外。偶及教本力行。然終非行有餘力。則以學文之意。陽明先生此法。于每日清晨。將孝弟謹信諸事。逐一詢問登答。然後就席肄業。師弟之閒。需時不多。未嘗有妨誦讀。而每日如此。為弟子者。皆知現在之日用常行。即為切要之日程功課。經一番提問。便有一番領悟。便增一番儆戒。其弟子章胳合。以此為聖門蒙養的派可也。

凡歌詩。須要整容定氣。清朗其聲音。均審其節調。毋躁而急。毋蕩而囂。毋餒而懾。久則精神宣暢。心氣和平矣。每學分為四班。每日輪一班歌詩。其餘皆就席斂容肅聽。每五日。則總四班遞歌之。

凡習禮。須要澄心肅慮。審其儀節。度其容止。毋忽而惰。毋沮而作。毋徑而野。從容而不失之迂緩。修謹而不失之拘局。久則體貌習熟。德性堅定矣。童生班次

皆如歌詩。每間一日則輪一班習禮。其餘皆就席歛容肅觀。習禮之日。免其課倣。每十日則總四班遞習之。

按禮即冠婚喪祭之禮。喪禮止須講明。其冠婚祭三禮。先為講演習熟。以次為其大者。或不習婚禮而盡以鄉飲酒禮。士相見禮。更善。

凡授書不在徒多。但貴精熟。量其資稟能二百字者止可受一百字。常使精神力量有餘則無厭苦之患而有自得之美。諷誦之際。務令專心一志。口誦心維。字字句句。紬繹反復。抑揚其音節。寬虛其心意。久則義禮浹洽。聰明日開矣。

每日工夫。先考德。次背書誦書。次習禮。或作課倣。次

復誦書講書。次歌詩。凡習禮歌詩之類皆所以常存童子之心。使其樂習不倦。而無暇及于邪僻。教者知此。則知所施矣。

附歌詩

詠史　班固孟堅

三王德彌薄。惟後用肉刑。太倉令有罪。就逮長安城。自恨身無子。困急獨煢煢。小女痛父言。死者不可生。上書詣闕下。思古歌鷄鳴。憂心摧折裂。晨風揚激聲。聖漢孝文帝。惻然感至情。百男何憒憒。不如一緹縈。

豫章行　曹植子建

鴛鴦自朋親。不若比翼連。他人雖同盟。骨肉天性然。周公穆康叔。管蔡則流言。同氣相殘。子臧讓千乘。季札慕其賢。

木蘭歌　無名氏

唧唧復唧唧。木蘭當户織。不聞機杼聲。唯聞女歎息。問女何所思。問女何所憶。女亦無所思。女亦無所憶。昨夜見軍帖。可汗大點兵。軍書十二卷。卷卷有爺名。阿爺無大兒。木蘭無長兄。願爲市鞍馬。從此替爺征。東市買駿馬。西市買鞍韉。南市買轡頭。北市買長鞭旦辭爺娘去。暮宿黄河邊。不聞爺娘喚女聲。但聞黄河流水鳴濺濺。旦辭黄河去。暮至燕山頭。不聞爺娘喚女聲。但聞燕山胡騎鳴啾啾。萬里赴戎機。關山度若飛。朔氣傳金柝。寒光照鐵衣。將軍百戰死。壯士十年歸。歸來見天子。天子坐明堂。策勳十二轉。賞賜百千強。可汗問所欲。木蘭不用尚書郎。願借明駝千里

足。送兒還故鄉。脫身更從有智女子。爺孃聞女來。出郭相扶將。阿姊聞妹來。當戶理紅妝。小弟聞姊來。磨刀霍霍向豬羊。開我東閣門。坐我西閣牀。脫我戰時袍。著我舊時裳。當窗理雲鬢。挂鏡貼花黃。出門看火伴。火伴始驚惶。同行十二年。不知木蘭是女郎。十二年苦心從火伴口中點出。雄兔腳撲朔。雌兔眼迷離。雙兔傍地走。安能辨我是雄雌。

哀王孫　　杜甫子美

長安城頭頭白烏。夜飛延秋門上呼。又向人家啄大屋。屋底達官走避胡。金鞭斷折九馬死。骨肉不待同馳驅。腰下寶玦青珊瑚。可憐王孫泣路隅。點題。問之不

肯道姓名。但道困苦乞為奴。已經百日竄荊棘。身上無有完肌膚。高帝子孫盡隆準。龍種自與常人殊。豺狼在邑龍在野。王孫善保千金軀。不敢長語臨交衢。且為王孫立斯須。悲憂宛然。昨夜春風吹血腥。東來槖駝滿舊都。身落賊中。情景如是。朔方健兒好身手。昔何勇銳今何愚。竊聞太子已傳位。聖德北服南單于。花門剺面請雪恥。慎勿出口他人狙。狙。竊聽也。哀哉王孫慎勿疎。五陵佳氣無時無。明知唐祚未絕。不徒作慰藉語。

憶舍弟　于逖

衰門少兄弟。兄弟惟兩人。一起悽然。饑寒各流蕩。感念傷我神。夏期秋未來。孰知無他因。不怨別天長。但願見

爾身茫茫天地間。萬類各有親。安知爾與我。乖隔同胡秦。何時對形影。憤懣當共陳。

符讀書城南　　韓愈 退之

木之就規矩。在梓匠輪輿。人之能為人。由腹有詩書。詩書勤乃有。不勤腹空虛。欲知學之力。賢愚同一初。由其不能學。所入遂異閭。兩家各生子。孩提巧相如。少長聚嬉戲。不殊同隊魚。年至十二三。頭角稍相疎。二十漸乖張。清溝映汙渠。三十骨骼成。乃一龍一豬。飛黃騰踏去。不能顧蟾蜍。一為馬前卒。鞭背生蟲蛆。一為公與相。潭潭府中居。問之何因爾。學與不學歟。金璧雖重寶。費用難貯儲。學問藏之身。身在則有餘。

君子與小人。不繫父母且。不見公與相。起身自犂鉏。不見三公後。寒饑出無驢。文章豈不貴。經訓乃菑畬。潢潦無根源。朝滿已夕除。人不通古今。馬牛而襟裾。行身陷不義。況望多名譽。時秋積雨霽。新涼入郊墟。燈火稍可親。簡編可卷舒。豈不旦夕念。為爾惜居諸。恩義有相奪。作詩勸躊躇。

遊子吟　孟郊東野

慈母手中線。遊子身上衣。臨行密密縫。意恐遲遲歸。誰言寸草心。報得三春暉。

雉將雛　王建仲初

雉咿喔。雛出㲉。毛斑斑。觜啄啄。學飛未得一尺高。還

逐母行旋母脚。麥隴淺淺雞蔽身。遠去戀雛低怕人。

時時土中鼓兩翅。引雛食蟲不相離。

燕詩示劉叟 叟有愛子背叟逃去叟甚悲念之叟少年亦嘗如是作燕詩以諭之 白居易 樂天

梁上有雙燕。翩翩雄與雌。銜泥兩椽間。一巢生四兒。
四兒日夜長。索食聲孜孜。青蟲不易捕。黃口無飽期。
觜爪雖欲弊。心力不知疲。須臾千往來。猶恐巢中饑。
辛勤三十日。母瘦雛漸肥。喃喃教言語。一一刷毛衣。
一旦羽翼成。引上庭樹枝。舉翅不回顧。隨風四散飛。
雌雄空中鳴。聲盡呼不歸。却入空巢裏。啁啾終夜悲。
燕燕爾勿悲。爾當返自思。思爾為雛日。高飛背母時。

當時父母念。今日爾應知。

四時讀書樂　四首　　朱子

山光照檻水繞廊。舞雩歸詠春風香。好鳥枝頭亦朋友。落花水面皆文章。蹉跎莫遣韶光老。人生惟有讀書好。讀書之樂樂何如。綠滿窗前草不除。春

新竹壓簷桑四圍。小齋幽敞明朱曦。晝長吟罷蟬鳴樹。夜深燼落螢入幃。北窗高卧羲皇侶。只因素稔讀書趣。讀書之樂樂無窮。援琴一奏來薰風。夏

昨夜庭前葉有聲。籬豆花開蟋蟀鳴。不覺商意滿林薄。蕭然萬籟涵虛清。近床賴有短檠在。趁此讀書功更倍。讀書之樂樂陶陶。起弄明月霜天高。秋

木落水盡千崖枯。迥然吾亦見真吾。坐對韋編燈動壁。高歌夜半雪壓廬。地爐烹泉然活火。一清足稱讀書者。讀書之樂何處尋。數點梅花天地心。冬

過林黃中食柑子有感 學宛陵先生體　陸游 放翁

博士得黃柑。甚愛不忍擘。持奉太夫人。遠附海上舶。故山饒氛霧。可使酒杯窄。豈無荔枝好。饜飫恐不摘。相去三千里。無異娛旁側。乃知母子意。更遠未嘗隔。我昨往見君。從容弄書册。藥分臘劑香。茶泛春芽白。主意顧未厭。筐筥自搜索。敢謂甘吉餘。亦及此下客。霜苞纔三四。氣可壓千百。重是慈孝物。不敢吐其核。甘寒雖遶齒。悲感已横臆。半生無歡娛。初不爲渥阨。

爾有母遺。緊我獨無。

感事示兒孫　陸游

人生讀書本餘事。惟要閉門修孝弟。畜豚種菜養父兄。此風乃可傳百世。我聞長安官道傍。至今人指魏公莊。北方俗厚終可意。一字不識勤耕桑。

宿彭山縣終夜有聲　陸游

木欲靜。風不止。子欲養。親不留。夜誦此語摧莫收。吾親之歿今幾秋。尚疑含我而遠遊。心冀乘雲返故丘。再拜奉觴陳膳羞。陶盎治米聲叟叟。木甑吹餅香浮浮。芼薑屑桂調甘柔。稚鼈貴臛長魚鱐。夜敷枕席視衾裯。晨起熏籠進衣裘。哀哉此志終莫酬。有言不聞

九泉幽。北風歲晚號松楸。哀哉萬里爲食謀。

訓子　許衡 魯齋

干戈恣爛熳。無人救時屯。中原竟失鹿。滄海變飛塵。我自揣何能。能存亂後身。遺芳襲遠祖。陰理出先人。俯仰意油然。此樂難擬倫。家無擔石儲。心有天地春。況對汝二子。豈復知吾貧。大兒願如古人淳。小兒願如古人真。生平乃親多辛苦。願汝苦辛過乃親。身居畎畝思致君。身在朝廷思濟民。但期磊落忠信存。莫圖苟且功名新。斯言殆可書諸紳。

山中夢母　劉宗遠

霜月照屋壁。霜風湧江波。終夕不能寐。展轉思懷多。

忽夢吾母來。宛然度山阿。但問兒衣薄。語短不及他。兒寒尚可忍。地下如如何。

勉學詩　方孝孺　正學

莫驅屋上烏。烏有反哺誠。莫烹池上雁。雁行如弟兄。流觀飛走倫。轉見天地情。人生處骨肉。胡不心自平。田家一聚散。草木為枯榮。我願三春日。垂光照紫荆。同根而並蒂。蘢蔦共生成。

愛日堂　方孝孺

白日麗青天。朝出扶桑暮虞淵。堂上有親雪滿巔。坐看白日心茫然。長繩不可繫。急景如流川。羲和羲和停爾鞭。高堂一日如千年。

遊子吟　袁凱景文

遊子行萬里。母心亦如之。陸行有虎豹。水行有蛟螭。盜賊凌寡弱。風露秉寒饑。誰云高堂安。中有萬險危。寄言里中子。親在勿遠離。

望月思親為韋謚作　沈周石田

韋郎五歲失其母。恃有父存未知苦。長來見父不見母。欲入地求地無户。仰天見缺月。似我獨見父。明朝又是月圓時。死者安能復如此。嘗嘗見月便斷腸。天或哀憐為風雨。

萱庭春意為胡景仁作　無名氏

春庭種萱春日長。春風吹衣春酒香。閑門讀書母在

堂。百齡之稻五齡桑。豈能忘憂。無憂可忘。最羨須調不須鯉。婦善奉姑姑自喜。阿孫來來花下戲。慎勿傷花失婆意。

屠提學童子禮

公名羲時宣城人明嘉靖進士浙江提學副使

易曰。蒙以養正。聖功也。而養正莫先於禮。葢人之自失其正。以自外于聖人之途者。率以童幼之年。不聞禮教。則耳目手足。無所持循。作止語默。無所檢束。及其既長。沿習偷安。狥情任氣。如已決之水。不可隄防。已放之條。未可盤欝。何所不至哉。是故朱子小學。必先灑掃應對之節。程子謂即此便可達天德。信非誣也。世之父兄。既以姑息為恩。而為之師者。日役役焉以課程為急。故一切禮教。廢闕不講。童蒙何賴焉。茲本曲禮內則少儀弟子職諸篇。附諸儒訓蒙要語。輯為童子禮。

弘謀按童子之禮集中前編已載之矣。茲篇自飲食坐卧以及待人接物皆有法度比前諸條更為切近。童子所不可一日無者也。其所定儀節悉本諸禮經非同臆說。童子循而習之其心安焉。所以檢束身心者在此。所以引之于愛親敬長者亦即在此矣。

晨興。即當盥櫛以飾容儀。凡盥面必以巾帨遮護衣領捲束兩袖。勿令沾濕。櫛髮必使光整。勿散亂。但須敦尚樸雅不得為市井浮薄之態。

凡著衣常加愛護。飲食須照管。勿令點汚。行路須看顧勿令泥漬。遇服役必去上服只著短衣。以便作事。

有垢破。必洗浣補綴。以求完潔。整衣欲直。結束欲緊。毋使偏斜寬緩。上自總髻。下及鞋履。加意修飾。令與禮容相稱。其燕居及盛暑時。尤宜矜持。不得袒衣露體。能如此。雖服布素。亦自可觀。今世父母華其子之衣履。而不能約之以禮。竟亦何益。

凡叉手之法。以左手緊把右手大拇指。其左手小指向右手腕。右手四指皆直。以左手大指向上。以右手掩其胸。手不可太著胸。須令稍離方寸。禮稱手容恭。教童子叉手。有法。則拜揖之禮。方可循序而進。

凡揖時。稍濶其足。則立穩。須直其膝。曲其身。低其首。眼看自己鞋頭。兩手圓拱而下。凡與尊者揖。舉手至眼而下。與長者揖。舉手至口而下。與平交者揖。舉手

當心而下。手隨身起。叉於當胸。

凡下拜之法。一揖少退。再一揖。即俯伏以兩手齊按地。先跪左足。次屈右足。頓首至地。即起。先起右足。以雙手齊按膝上。次起左足。仍一揖而後拜。其儀度以詳緩為敬。不可急迫。

低頭拱手。穩下雙膝。腰當直竪。不可蹲踞。以致恭敬。

跪者。卑幼事尊長之常禮。請問獻進。俱當長跪。或尊長有拂意怒色。則不待呵斥。先跪以聽戒責。

凡立。須拱手正身。雙足相並。必順所立方位。不得歪斜。若身與墻壁相近。雖困倦。不得倚靠。

凡坐。須定身端坐。斂足拱手。不得偃仰傾斜。倚靠几席。如與人同坐。尤當斂身莊肅。毋得橫臂致有妨礙。

凡走，兩手籠于袖內，緩步徐行。舉足不可太闊，毋得左右搖擺，致動衣裾。目須常顧其足，恐有差悮。登高必用雙手提衣，以防傾跌。其掉臂跳足，最為輕浮，常宜收斂。尋常行走，以從容為貴。若見尊長，又必致敬急趨，不可太緩。

凡童子常當緘口靜默，不得輕忽出言。或有所言，必須聲氣低平，不得喧聒。所言之事，須真實有據，不得虛誑。亦不得亢傲訾人，及輕議人物長短。如市井鄙俚戲謔無益之談，尤宜禁絕。言者人所易放，苟有所畏憚收斂，則久久永可簡默。今之父母，見其子資性聰慧者，于學語之時，往往導其習為世俗輕便之談，以相笑樂。此性一縱，必不可反。是教以不謹言也，切宜禁之。

凡視聽，須收斂精神，常使耳目專一。目看書，則一意

在書不可側視他所。耳聽父母訓誡與先生講論則一意承受。不可雜聽他言。其非看書聽講時。亦當凝視收聽。毋使此心外馳。童子聰明始開。發于耳目。耳目無所防禁。則聰明為外物所誘。而心不存矣。故養蒙者謹之。

凡飲食。須要斂身離案。毋令太逼。從容舉筯。以次著于盤中。毋致急遽。將肴蔬撥亂。咀嚼毋使有聲。亦不得恣所嗜好。貪求多食。安放盌筯。俱當加意照顧。毋使失悞墜地。非節假及尊長命。不得飲酒。飲亦不過三爵。禮始諸飲食。君子慎之。童子之于飲食。尤所易縱而失禮者也。惟父母溺愛。而與之有節。師長毋避怨。而教之以禮。非惟可以養德。亦可以養神。此為最要。

以上初檢束身心之禮。

以木盤置水。弟子職所謂凡拚之道。實水于盤是也。拚音債左手持之。右手以竹木之枝。輕灑堂中。先灑遠于尊長之所。請尊長就止其地。然後以次徧灑。畢。方取帚于箕上。兩手捧之。至當埽之處。一手執帚。一袖遮帚。徐步却行。不使塵及于尊長之側。埽畢。歛塵于箕。出棄他所。

凡尊長呼召。即當隨身而應。不可緩慢。坐則起。食在口。則吐。地相遠。則趨而近其前。有問則隨事實對。且掩其口。然須聽尊長所問辭畢。方對。毋先從中錯亂對訖。俟尊長有命。乃復原位。呼問未及之先。常察尊長顏色所向。庶幾不失。

凡見尊長。不命之進。不敢進。不命之退。不敢退。進時當鞠躬低首。疾趨而前。其立處。不得逼近尊長。須相

離三四尺。然後拜揖。退時亦疾趨而出。須從旁路行。毋背尊長。且當頻加回顧。恐更有所命。如與同列共進。尤須以齒為序。進則魚貫而上。毋得越次紊亂。退則席捲而下。毋得先出偷安。

夏月侍父母。常須揮扇于其側。以清炎暑。及驅逐蠅蚊。冬月則審察衣被之厚薄。爐火之多寡。時為增益。并候視牕户罅隙。使不為風寒所侵。務期父母安樂方已。

十歲以上。侵晨先父母起。梳洗畢。詣父母榻前。問夜來安否。如父母已起。則就房先作揖。後致問。問畢。仍一揖退。昏時。候父母將寢。則拂席整衾以待。已寢則

下帳閉戶而後息

家庭之間出入之節最所當謹。如出赴書堂必向父母兄姊之間肅揖告出。午膳與散學時入必以次肅揖然後食息。其在書堂時或因父母呼喚有所出入。則必請問先生。許出方出不得自專。至入書堂雖非作揖常期亦必肅揖始可就坐。童子之性難斂而易縱。苟父母以姑息為愛。不謹出入之節。為師者復無以制御之。鮮有不流于縱肆者矣。

凡進饌于尊長。先將几案拂拭然後雙手捧食器置于其上。器具必乾潔。肴蔬必序列。視尊長所嗜好而頻食者移近其前。尊長命之息。則退立于傍。食畢則進而徹之。如命之侍食。則揖而就席。食必隨尊長所

嚮。未食不敢先食。將畢則急畢之。俟其置食器于案亦隨置之。饋饌乃子養父母弟子養師長之禮。今童子多以躬執饋為恥。則無以養其孝敬之心。而折其驕傲之氣。最不可畧。

凡侍坐尊長。目則常敬候顏色。耳則常敬聽言論。有所命則起立。尊長有倦色。則請退。有請與尊長獨語則屏身于他所。弟子分當侍坐。或尊長命之坐。則亦當遵命而坐。

侍尊長行。必居其後。不可相遠。恐有所問。有問則稍進于左右。以便應對。目之瞻視。必隨尊長所向。有所登陟。則先後扶持之。與之携手而行。則以兩手捧而就之。遇人于途。一揖即別。不得舍尊長而與之言。

凡遇尊長于道。趨進肅揖。與之言。則對。命之退。則揖

別而行。如尊長乘車馬。則趨避之。或名分相懸。不為已下車馬者。則拱立道傍。以俟其過。

凡尊長有所事。不必待其出命。即當趨就其傍致敬服役。如將坐。則為之正席拂塵。如侍射與投壺。則為拾矢授矢。如盥洗。則為之捧盤持帨。夜有所往。則為之秉燭前導。如此之類。不可盡舉。但當正容端志。毋使怠慢差錯。尊者宜逸。卑者宜勞。故勞役之事。皆卑幼任之。弟子之職。當如是也。

以上入事父兄出事師尊通行之禮。

受業于師。必讓年長者居先。序齒而進。受畢。肅揖而退。其所受業。或未通曉。當先叩之年長。不可遽瀆問於師。如欲請問。當整衣斂容。離席前告曰。某于某事

未明某書未通。敢請。先生有答。即宜傾耳聽受。答畢。復原位。受業時。不以智愚為後先。而以齒為序者。示童子以禮也。令世師或于弟子之聰慧者。令其先長者而進。是教以傲而導之驕也。可乎哉。

端身正坐。書籍筆硯等物。皆令頓放有常。其當讀之書當用之物。隨時從容取出。不得信手翻亂。讀用已畢。復置原所。毋使參錯。其借人書物。當置簿登記。及時取還。毋致遺失。

凡先生有賓客至。弟子以次序立。俟先生與客為禮畢。然後向上肅揖。客退。仍肅揖送之。先生與客。命無出門。即各入位凝立。俟先生返。命坐。則坐。若客與諸生中。有自欲相見者。亦必俟與先生為禮。乃敢作揖。

退亦不得遠送。非其類者。勿與親狎。

凡讀書。整容定心。看字斷句。慢讀。務要字字分曉。毋得目視他處。手弄他物。仍須細記遍數。如遍數已足。而未成誦。必欲成誦。遍數未足。雖已成誦。必滿遍數。猶逐日帶温。逐句逐月通理。以求永久不忘。讀書不在多。能下精熟工夫。積久自然有得。今子弟多勉强記誦。為師者。又假此為功。以取悦父兄。遂不計生熟。慢令加讀。旋即遺忘。所宜戒也。

凡寫字。未問工拙。切要專心把筆。務求字畫嚴整。毋得輕易怠惰。致有潦草欹斜。并差落塗註之病。研墨放筆。毋使有聲。及濺污于外。其戲書硯面及几案上。最為不雅。切宜戒之。

以上書堂肄業之禮。

呂新吾社學要畧　劉熙見前

宏謀按社學之設最有關于教化故歷代皆重其事。自後以文詞科第為學所謂社學亦過聚徒誦讀遂謂作養美舉。其子弟日習于浮薄。師長徒尚夸矜飾。名實不副。上下相蒙。不但不能成就子弟且令鄉里子弟浮靡之性。由此而從。良可歎也。呂新吾先生。凡有政教莫不切中時弊。社學要畧亦因科第而後讀書亦不必作文而後為學。因人立教。即知即行。何其懇切而精要也。其選擇社師亦以才名為騖。而以端良為先。可為近日延師者法

更可為近日為師者戒。

自教化陵夷之後。舉世不知讀書為何事。師弟相習父子相傳。不過取科甲求富貴而已。今選社師。務取年四十以上。良心未喪（有良心。纔不忍誤壞人子弟。纔肯去成就人子弟。四字可為訓蒙者喚醒。）志向頗端之士。不拘已未入學者。二十餘人。掌印官群之文廟。儀以日食。先教以講解小學孝經。及字學反切。一年之後。如果見識近正。音韻不差。文理粗通。講解亦是者。掌印官下學考試。擇其堪以教人。查有社學挨次撥發。

子弟讀書。大則名就功成。小則識字明理。世間第一好事。有等昏愚父母有子不教讀書。邪心野性竟成

惡人做盜賊犯刑憲。皆由於此。幾曾見明理識字之人肯為盜賊者乎。掌印官曉諭百姓。今後子弟可讀書之年。即送社學讀書。縱使窮忙。也須十月以後在學。三月以後回家。如此三年。果其材無可望者。令歸農。洪武間社學。以廣教化。子弟讀書。務在明理。非必令農民子弟人人考取科第也。

學中以長幼為先。序就齒數。除係相親。自有稱呼外。其餘必稱長者兄長。呼少者名。行則右行。坐則下坐。長者立則立。長者散則散。一禁成群戲耍。二禁彼此相罵。三禁毀人筆墨書籍。四禁撇唆傾害。五禁有恃欺人。此處人五禁。犯者比讀書加倍重責。

學者立身行檢為重。一戒說謊。二戒口饞。三戒村語

婬言。四戒愛人財物。五戒講人長短。六戒看人婦女。七戒交結邪人。八戒衣服華美。九戒揑寫是非。十戒性暴氣高。犯者比讀書加倍重責。

童子每日早起。向父母前一揖。問曰。今夜安否。早飯午飯回家。見父母揖問曰。父母飲食多少。晚上看父母卧處。待父母睡畢而後退。父母怒罵。跪而低頭不許勁聲強辨。父母勤勞。即來代作。父母久立。忙取坐物。父母呼人。高聲代喚。父母疾病。煎嘗湯藥。此雖人子末節。少年先須日習。至於一家尊長。俱要恭敬。家中凡事忍默。如有違犯。父兄即告先生。加倍重責。

行步要安詳穩重。不許跳躍奔趨。說話要從容高朗

不要含糊促廹。作揖要舒徐深圓。不可淺遽。侍立要莊嚴靜定。不可跛欹。起拜要身手相隨。不可失節。衣履要留心愛惜。不可邋遢。瞻視要靜正安閒。不可流亂。抄手要着衣齊心。不可怠惰。在坐要端嚴持重。不可箕（開股）岸。（蹺足）有違犯者罰跪。再三犯者重責。

毎講書就教童子向自家身上體貼。這句話與你相干不相干。這章書你能學不能學。仍將可法可戒故事說與兩條。令之省惕。他日違犯。即以所講之書責之。庶幾有益身心。

此法最為切近。即如弟子一章。先就本義講畢。再將現在如何方為孝弟。謹信。愛衆。親仁。力行。學文。詳切指點。再將如何便為不孝弟。不謹信。不親愛不力行。不學文。反覆警戒。嗣後遇學徒行事。有合

于孝弟等項者。則指其合于書中某句。而對衆稱之。如有所犯。則指其不合于書中某句。而對衆責之。如此。則講一章書。即受一章書之益。即知即行。始基于此。

每日遇童子倦怠懶散之時。歌詩一章。擇古今極淺極切。極痛快。極感發。極關係者。集爲一書。令之歌咏。與之講說。責之體認。古詩如陟岵。蓼莪。凱風。以上父母。棠棣。小明。杕杜。以上兄弟。江漢。出東門。以上男女。雞鳴。雄雉。以上夫婦。燕燕。嫡妾。伐木。朋友。芄蘭。童子。葛藟。民窮。相鼠。禮義。伐檀。訓義。采苓。青蠅。讒戒。蟋蟀。瓠葉。示儉。采蘋。重祀。白駒。悅賢。至於漢魏以來。樂府古詩。近世教民俗語。凡切於綱常倫理道義身心者。日講一章。其新聲艷語。但有習學者。訪知重責。

訓蒙約後。附集詩歌。即此意也。

初入社學八歲以下者先讀三字經。以習見聞。百家姓。以便日用。千字文。亦有義理。有司先將此書令善書人。寫姜字體。刋布社學師弟。令之習學。蓋姜字雖喫力。而點畫分毫不苟。作字之時。能令此心不放。此心不粗。佻達縱横者厭之。以為欠蒼勁欠自然。而不知有益於性靈也。把筆寫字亦有益性靈。其為童子計者切矣。教童子。先學爽潔。硯無積垢。筆無宿墨。蘸墨只着水波。乾筆先要水潤。書須離身三寸。休令拳𢴤。手須日洗兩番。休汙書籍。案上書休亂堆斜放。書中句休亂點胡批。學堂日日掃除。桌櫈時時擦抹。

念書初要數字。即認字之法。次要聯句。次要一句緊一句。

眼睛定則字不差。心不走。則書易入。句漸緊則書易熟。遍數多則久不忘。（詳見分年日程。）

看書不可就講。先令童子將註貼經。貼過一番。令之回講。然後一一細說。巧比再看。復回不知再講。庶幾有得。

作文。出極明淺易于發揮題目。作不得題。細講一遍。仍作此題。一題三作。其思必盡。其理自通。勝於日易一題也。（十分深奧不能作之題。則且緩出。）

記文。須選前輩老程文。極簡極淺。極切極清者。每體讀兩篇。作文之日。模做讀過文法者出題。庶易引觸。

讀書以勤為先。童子不分遠近。俱令平明到學。背書

完讀新書。喫飯後。暑令出門鬆散一二刻。然後看書作文。寫倣畢。仍讀書。午飯後。再令出門鬆散一二刻。仍讀書。日落後。分班對立。出對一箇。破題一箇。即與講改。然後放學。葢少年脾弱。飯後不可遽用心力。恐食不消化也。

張楊園學規 先生名履祥號考甫浙江桐鄉人

宏謀按楊園先生學術純正。踐履篤實。伏處衡茅。係懷民物。立論不尚過高。惟以返裏着己爲主。敦倫理。存心地。親師友。崇禮讓。二篇之中。三致意焉。讀其遺集。未能不想慕其人。而嘆其未見諸施行也。學規二則。雖止爲勉勗學侶之語。而于讀書制行之大端。切已反求。固已本末兼該。徹上徹下工夫。全在于此。學者其詳玩之。

澉湖塾約

初覺（睡醒。初）即省昨日所業與今日所當爲。

旦起讀經義一二條先將正文熟誦精思從容詳味俟有所見然後及於傳註然後及於諸說洗心靜氣以求其解毋執己見以違古訓毋傍舊說以昧新知秉此虛明長養義理

午膳後敷述所看經義以相質問論說踰時總期有當身心勿宜離及

日間言語行事即準於經義而出之其有不合必思所以習心隱慝種種自形力使其去旦晝梏亡庶乎免矣若人事罕接則讀史書一二種無餘力則已非徒聞見之資要亦擇善之務

日暮撿點一日所課有闕則補有疑則記有過則自

訟不寐焚膏繼晷夫豈徒然對此良宜深省也。右五條日有定程。

問難之益彼此共之有疑則問無憚其煩不止書中義理爲然僕雖寡知昔聞於師敢不罄盡其不知者正可互相稽論以求其明勿以遲暮惘惘而棄之也

精神散漫方寸憧憧學者通患惟主敬可以攝之若勞攘之餘稍欲習靜則鈔錄寫傚亦一道也先儒云便是執事敬。

古人詩歌遊泳寄託前詰不廢特畏溺情喪志耳餘力涉之亦輿觀之助也文字雖非急務閒一作之以徵所得。右三條無定程隨時遂實

為學先須立大規模。萬物皆備於我。天地間事。孰非分内事。不學安得理明而義精。既負七尺。亦負父兄。愧怍如何。

功夫須是綿密。日積月累。久自有益。毋急躁毋間斷。急躁間斷病實相因。尤忌等待。眼前一刻即百年中一刻。日月如流。志業不立。率坐等待之故。

修德行道。盡其在我。窮通得喪。俟其自天。營營一生。枉為小人者何限。流俗坑塹。陷溺實深。探湯履虎。未足為喻也。

凡人險難在前。靡有不知能從而動心忍性者幾人。在於少年。盡宜憂患存心。無忘修省之實。

近代學者廢棄實事。崇長虛浮。人倫庶物。未嘗經心。是以高者空言無用。卑者淪胥以亡。今宜痛懲。尊務本實。一遵大學條目。（自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以極八條。）以為法程。釋義曰。塾者熟也。誦之熟。講之熟。思之熟。行之熟。願與子勉之矣。（右五條。通言大指。）

東莊約語

儒者之學。修身為本。閭閻窮通。克己功夫。寧分老少。祇求無忝所生。不負師友。在覆載中。有殊庶物而已。延平先生曰。愛身明道。修己俟時。不可一日忘於心。此其準的也。

尺蠖屈以求信。龍蛇蟄以存身。物無大小。理固皆然。

古人言學蔵先於修遊後於息。未有終日馳騁其耳目知思而能為益身心者也。盛年百務未歴履道坦如。尤以收斂翕聚為固基植本之計。夙興夕惕時哉弗可失也。

讀書所期明體達用。近代學者徒事空言宣乎佔嗶没齒及已茫然全無可述也。日用從事一一遵胡安定經義治事以為之則。庶少壯歳月不貽枉廢之嘆。米鹽妻子庶事應酬道心處之無非道者。苟使縈懐豪傑志氣不難因之損盡。是以出就燕閒聽睹不雜心力益專養德養身一一益均有。

古人澹泊明志。膏粱之習尤治宜先。長白山麓粥可

取法也。今即未能尚師其意。日以蔬食為主。間佐魚肉。然總弗得兼味。

學問之道。固尚從容。然一任優游。難希自得。舉其通病。不出五閒。閒思慮。閒言語。閒出入。閒涉獵。及接閒人。與閒事。果能必有事焉。其諸惰慢。非惟不敢。亦不暇矣。終日勞擾。實無一事當做。總是閒。

陸清獻公示子弟帖公諱隴其字稼書浙江平湖人康熙庚戌進士官至御史從祀廟庭

宏謀按當湖陸先生以朱子之學為學即以朱子之教為教小學近思錄二書三致意焉三魚堂文集近裏着已無一語不覩于道而不肯為高遠難行之説今錄其教子弟數則大要讀書行己宜合而一之不可離而二之以此為蒙童先入之言不亦宜乎

我雖在京深以汝讀書為念非欲汝讀書取富貴欲汝讀書明白聖賢道理免為流俗之人讀書做人不是兩件事將所讀之書句句體貼到自己身上來

便是做人的法如此方叫得能讀書人若不將來身
上理會則讀書自讀書做人自做人只算做不曾讀
書的人讀書必以精熟為貴我前見你讀詩經禮記
皆不能成誦聖賢經傳與濫時文不同豈可如此草
草讀過此皆欲速而不精之故欲速是讀書第一大
病工夫只在綿密不間斷不在速也能不間斷則一
日所讀雖不多日積月累自然充足若刻刻欲速則
刻刻做潦草工夫此終身不能成功之道也方做舉
業雖不能不看時文然時文只當將數十篇看其規
矩格式不必將十分全力盡用於此若讀經讀古文
此是根本工夫根本有得則時文亦自然長進千言

萬語總之讀書要將聖賢有用之書為本而勿但知有時文要循序漸進而勿欲速要體貼到自身上而勿徒視為取功名之具能念吾言雖隔三千里猶對面也慎毋忽之示大兒定徵

汝讀書要用心又不可性急熟讀精思循序漸進此八箇字朱子教人讀書法也當謹守之又要思讀書要何用古人教人讀書是欲其將聖賢言語身體力行非欲其空讀也凡日間一言一動須自省察曰此合於聖賢之言乎不合於聖賢之言乎苟有不合須痛自改易如此方是真讀書人至若左傳一書其中有好不好兩樣人在內讀時務要分別見一好人須

起愛慕的念我必欲學他。見一不好的人。須起疾惡的念我斷不可學他。如此方是真讀左傳的人。這便是學聖賢工夫（示宸徽三兒）

汝到家不知作何光景。須將聖賢道理。時時放在胸中。小學及程氏日程。時常展玩。日間須用一二箇時辰工夫。在四書上。依我看大全法。先將一節書反覆細看。看得十分明白。毫無疑了。方及次節。如此循序漸進。積久自然觸處貫通。此根本工夫。不可不及早做去。次用一二箇時辰將讀過書挨次溫習。不可專讀生書。忘却看書溫書兩事也。目前既未有師友。須自家將工夫限定。方不至優忽過日。努力努力。（同上）

科場一時未能得手此不足病。因此能奮發自勵焉。知將來不冠多士。但患學不足。不患無際遇也。目下用功。不比場前要多作文。須以看書為急。每日應將四書一二章。潛心玩味。不可一字放過。先將白文自理會一番。次看本註。次看大全。次看蒙引。次看存疑。次看淺說。如此做工夫。一部四書既明。讀他書便勢如破竹。時文不必多讀而自會做。至於諸經。皆學者所當用力。今人只專守一經而於他經則視為沒要緊。此學問所以日陋。今賢昆仲當立一志。必欲盡通諸經。自本經而外。未讀者宜漸讀。已讀者當溫習講究。諸經盡通。方成得一箇學者。然此猶只是致知之

事。聖賢之學不貴能知而貴能行。須將小學一書逐句在自己身上省察。日間動靜能與此合否。少有不合便須愧恥不可以俗人自待。在長安中尤不宜輕易出門。恐外邊習氣不好不知不覺被其引誘也。胸中能浸灌於聖賢之道。則引誘不動矣。寄示席生漢翼漢廷

讀近作甚快。雖間有出入。然大體都在範圍中。敎之而已。無他法也。所望者要將聖賢道理身體力行。不要似世俗只作空言耳。小學不止是敎童子之書。人生自少至老不可須臾離。故許魯齋終身敬之如神明。近思録。乃朱子聚周程張四先生之要語為學者指南。一部性理。精華皆在於此。時時玩味此二書。人

品學問。自然不同，外六論集解係此間新刊，雖為下人民而設，然暇時一覽亦甚有益。相去遼遠，時切依依。但賢昆仲能以聖賢自期待，便如終日覿面也。同上

人生學問，正當在失意磨鍊出來，易為境累也。不佞年來為此間諸生講書，句句欲引入他身心上去。好生抄數十篇歸，曾見否。雖尚須刪改，未是定本。然大段意思是要鍼砭學者書自書我自我之病，此意可採取也。寄示趙生魚裳旂公

令郎目下但當多讀書，易汲汲於時文。左傳之外，易書詩禮諸經皆不可不讀，讀必精熟，熟必講解，聰明自然日生。將來便不可限量。養其根而俟其實，古人

為學皆然。世俗子弟所以多壞。只緣父兄性急。一完經書便令作文。空疎杜撰。不識經史為何物。雖僥倖功名。亦止成俗學。與前輩學問。相去殊絕。此不足效也。復席治齋虞部附

一身遠出。幼子無知。所恃者。師保得人耳。臨行匆匆言不能盡。想太翁亦不待言而知其意也。舟中細思一齊衆咻之義。覺得咻字情狀萬千。愈思愈覺可畏。非必有意引誘。然後為咻。凡親友來者。或語言麤鄙或舉止輕率。一入初學耳目。便是終身毒藥。故有心之咻猶有限。無心之咻最無窮。此孟子所以必欲置之莊嶽。然莊嶽勢不易得。惟恃一齊人之辭嚴義正。

能使衆咻譁易望風而靡則瀟湘雲夢盡成莊嶽矣舟行吳江道中半日悶鬱思至此又不覺欣然慰也至於戶外之事惟有一靜仲書夬履貞厲之占切中其病神明如見晤時幸時提撕此意內無咻而外無去千里遠懷便可坦然矣惟太翁留意與曾叔祖蓉菴翁附

在京師自覺紛華盛麗不能動此心頗浩浩落落但時一念及稚子愚蠢未有知識輒不能不膠擾於中方知近來讀書何如姪孫意惟欲其精熟不欲其性急太翁可取從氏分年日程細體古人讀書之法使之循序漸進勿隨世俗之見方妙周禮禮記但宜令其溫習一年得一周庶能記得姪孫幼時溫書皆一

月一周也。左傳諸書。迄今猶能成誦。皆當時溫習之功。惟太翁留神。同上

姪孫教子之念。與他人異。功名且當聽之於天。但必欲其為聖賢路上人。望時時鼓舞其志氣。使知有向上一途。所讀書。不必欲速。但要極熟。在京師見一二博學之士。言三禮四傳。爛熟胸中。滔滔滾滾。真是可愛。若讀得不熟。安能如此。此雖尚是記誦之學。然必有此根脚。然後可就上面講究聖賢學問。未有不由博而約者。左傳中事迹駁雜。讀時須分別王伯邪正之辨。註疏大全。此兩書缺一不可。初學雖不能盡看。幸撿其易曉者。提出指示之。庶胸中知有涇渭。冬天日

短。應囑其早起。夜間則又不宜久坐。欲其務學。又不得不愛惜其精神也。同上

張清恪公讀養正編要言 公名伯行字孝先河南儀封人乙丑進士官禮部尚書

宏謀按人常使古今嘉言懿行不間斷於心目之間。則所存所發自有隱相脗合之處。所謂不見其增有時而益也。儀封先生纂刊養正類編著要言於卷首。欲子弟自書嘉言懿行一條貼壁觀覽。不但長益其記誦無可觸發其性情。如是。則類編乃不虛設矣。蔡文勤公訓生徒令於飯後各書片紙一則意正相同。余喜其有益於學也。嘗以之課子姪。今復錄此為有志於學者勸焉。不僅蒙童而已也。

呂獻可嘗言讀書不須多。讀得一字行取一字。伊川先生亦嘗曰。讀得一尺。不如行得一寸。蓋讀書不能力行。只是說話也。然學者趨向未端。欲體認力行莫若常綱於目以警於心。今養正編所載。大抵皆古人嘉言懿行。足以起發童蒙。為蒙師者。宜於每日功課之餘。令幼童各書一條。貼於壁上。以便觀覽。一月三十條完。則令寫於課本。下月復然。一年之內。共得三百六十條。食息起居。舉目即是。不但記誦之熟。將從容默會。久而自化。其所以觀感而興起者多矣。不寧惟是。學者凡讀他書亦依此法。日無間斷。朱子所謂不知不覺。自然相觸發者也。

唐翼修父師善誘法名彪浙江蘭谿人歷任會稽長興仁和訓導

予謀按讀書規模已於分年日程備載矣茲編於訓廸幼童之事尤復井井有條循循易入為近時師生痛下針砭最切近而可行也陸清獻公云科舉文字須從本源上着力要看作真實道理不要看作一時應試之事真至言也茲編各條猶有此意故并著之

父子之間不過不責善而已然致功之法與所讀之書不可不自我授也孔子於伯魚亦有學詩學禮之訓令急忽之父兄不能設立善法教其子弟又不購覓好書與之誦讀事事委之於師不知我既無講切

教子弟之心。師窺我意淡漠。恐亦不盡心訓誨矣。父兄於子弟課程。必宜詳加檢點。書文間時當令其面背。文藝間時當面課之。如已不諳於文。當轉質之於人。始知所學之虛實也。

人僅知尊敬經師。而不知蒙師教授幼學。其督責之勞。耳無得聽。目無停視。唇焦舌敝。其苦甚於經師數倍。且人生平學問得力。全在十年內外。學生之言動。宜時時訓誨。使歸於正也。所讀之經書。宜精熟也。書法與執筆。宜講明也。切音與平仄。宜調習也。經書之註。節讀宜有法也。工夫得失。全賴蒙師。非品端學優而又勤且嚴者。未克勝任。夫蒙師勞苦如此。關係之

重又如此。豈可以子弟幼小因而輕視先生也哉。

凡書隨讀隨解。則能明晰其理。久久胸中自能有所開悟。若讀而不講。不明其理。雖所讀者盈笥。亦與不讀者無異矣。故先生教學工夫。必以勤講解為第一義也。遇難解者。當先曉以大義。更為設譬。不必逐字求講。反致難曉。

學生前師手中所讀之經書。全不成誦者。後師多不令其溫習。此甚非教誨之善法。必也於初入學時。悉令其開明前此讀過之書。於每册中。令學生背半。或背三分之一。以驗其生熟。生則先令其溫習。不必授生書。一則能知學生底蘊。教誨易於成功。二則可免不肖子弟避難就易。止溫其熟者。竟置其生者。以致

長大經書不能成誦。三則經書旣熟學生受終身之益。四則我樂補前師之所不足後日之師亦必樂補吾之所不足。此忠厚之道感應之理也。

生子至三四歲時口角清楚知識稍開。即用小木板方寸許。四方者千塊漆好。朱書千字文每塊一字盛以木匣。令其子每日識十字或三五字。識字多者或乳媼或僕婦量予資質則終日引誘認字勝於引誘戲焉矣。復令其湊集成句讀之。或聚或散或亂或齊聽其頑耍。則識認是真。如資質聰慧者旨日可以識完。再加以三字經千家詩等書。一年可識一二千然後從師入塾。以五六歲為率。近世或於七顛八倒之輩至九歲方選入塾者非也。之識者過半則讀之易。且其日之所

視亦知屬意在書。而不仰天口誦矣。讀半年小書。便可教讀四書。即與之逐字講。逐句講。如俗語一般。使知書如說話。從前至後。如問如對。有上句。便知應有下句。先將本日所教生書講了一遍。然後教以讀。教讀數遍。已能成誦。如讀不下。再與之講以第二句之故。如資質可以讀十五行者。止讀十一二行。寧使其精力有餘。不可使之不足。

每見先生教了學生一首生書。並不計其遍數。惟期能背而已。今日教。或令晚背。或次早背。不知學生儘力一時強記。苟且塞責。及過數日。茫然不知。讀有何益。莫若教了一首生書。即令讀三十遍。令其寫字。以

養其氣。字畢。令將昨日所教生書讀二十遍。又令少息。再讀前日所教者二十遍。仍少息。再讀前一日所教者二十遍。又讀前二日者二十遍。總共一百十遍。連生書共讀五首。凡學生清晨。一到書房。不許溫讀。即令其前背五首背起。連背至今早應背之書止。其背五首。是一首書。讀過五日。又背帶背五日。然後歇。是在學生口中習熟十日。可以永久不忘矣。萬一背時有差訛字句。即與他講明。這句書原是這樣講。應該讀某字。如此教法。自然終身不忘。粗書理。可以漸次明白。讀完四書。而直講已明。讀經時。即可細為講究章旨矣。書中有難讀之句。摘出多讀數十遍。則通體易熟。亦是一法。

未讀經時。亦大有暇。當與調聲叶韻。講解故事。蓋聲韻調熟。則文章自有音律。故事博通。則對聯亦必精工。非徒為詞賦小道也。其日記故事。俱載前人嘉言懿行。以其雅俗共賞。易於通曉。講解透徹。不獨漸知文義。且足啟其效法之心。故事當取其平易切實。凡虛無怪誕者不必。

欲學生書熟。必當設籌以記遍數。每讀十遍。令繳一籌。一者書之遍數得實。不致虛冒。二者按期令繳籌遲則便可催促督責之。三者籌不容不繳。則學生不得不勤讀。以早完課程。殆一舉而三善備矣。

溫過之書。宜作標記。不作標記。多溫少溫。淆亂無稽。書之不熟。皆由於此。且有弟子避難就易。溫其熟者

置其生者也。更宜置課程簿。五日一記。如初一至初五日。讀某書起至某書止。溫某書起至某書止。童蒙不能記者。先生代為記之。庶免混亂無稽之弊。

書有不識字而讀訛別者。亦有識字而讀訛別者。在讀者俱不自知。先生須用心聽審。如有之。急令改正。否則日久習以為常。以訛傳訛矣。然一人聽聞。恐有不及。宜遍示諸生曰。爾諸生誼屬朋友。凡讀書有訛別者。是當互相指點。即令其於訛別字旁加一角圈為之標記。庶幾讀到其處。觸目動心。自能改正矣。

童子讀易經。九三多讀六三。六四多讀九四。上九多讀上六。若先生講明陽九陰六之故。由於每卦。卦畫

而來。則學生胸中了然。自不至於誤讀矣。

歐陽文忠公曰。立身以力學為先。力學以讀書為本。今取孝經論語孟子六經。以字計之。孝經。一千九百三字。論語。一萬一千七百五字。孟子。三萬四千六百八十五字。周易。二萬四千一百七字。尚書。二萬五千七百字。詩。三萬九千二百三十四字。禮記。九萬九千一十字。周禮四萬五千八百六字。春秋左傳。一十九萬六千八百四十五字。止以中才為準。若日誦三百字。不過四年半可畢。或資鈍減中人之半。亦九年可畢。其餘觸類而長之。雖書卷浩繁。弟能加日積之功何患不至。諺曰。積絲成縷。積寸成尺。寸尺不已。遂為

丈匹。此言雖小。可以喻大。爾輩勉之。
子弟年雖幼。讀過書。宜及時與之講解。以開其智慧。
然須專講其淺近者。若燕及深微之書。則茫乎不知
其意旨。并其易者。皆變為難。不能解矣。更有說焉。書
雖淺近。若徒空解。猶未能即明其理。而亦無益身心。
惟將所解之書義。盡証之以日用常行之事。庶幾能
領會。能記憶。王虛中曰。宜取孟子書中易解者先言
之。屠宛陵曰。先生講書。至有關德行倫理者。便說與
學生知道。要這等行。纔是好人。有關修己治人。忠君
愛國者。便說道。你他日作官。亦要如此。
先生止與學生講書。而不令其覆書。最為無益。然每

日既講書。又令覆書。則工夫過煩。先生精力。亦不能副。惟將前十日所講書。於後五日令覆完。覆書之日不必講書。人或嫌其工夫稀少。而不知其得益良多。其間錯解者。可以改正。不解者。可以再解。不用心聽全不能覆者。懲儆之。開導之功。莫善於此。

習舉業者寡。不習舉業者甚多。愚意不習舉業之人。必當教之讀古文。作書簡論記。以通達其文理。乃有迂濶之人。以文理非習八股不能通。後以八股難成就。并不以此教子弟。子弟亦以八股為難。竟不欲學。於是不習舉業者。吾人之中。竟無一人畧通文藝者。噫。文理欲求佳則難。若欲大畧明通。熟讀簡易古文

數十篇。皆能成就。何必由八股而入。試思未有八股之前。漢晉唐宋文章之傳。遠過於明。又其時百家九流。能通文藝者甚多。何嘗皆從八股入也。

開筆作文。先須講明題旨。及來踪去路。一章重在何節。一節重在何句。一句重在何字。看得融會貫通。方可下筆。破承只須彌月。開講要做半年。若開講未精遽做全幅。中等筆性。斷然生梗矣。必待開講明通。令其竟為全文。切勿出股對股。園其知識。今日縱能扶墻摸壁。異日必不能起爐作灶。對股之弊近多犯之

王虛中曰。閱童子之文。但宜隨其立意而改之。通達其氣脉字句。極能長發才思。若拘題理而盡改之。則

阻挫其才思。已後即不能發出矣。

先生於弟子之文。改亦不佳者。寧置之。如中比不可改。則置中比。他比亦然。蓋不可改而強改。徒費精神。終不能親切條暢。學生閱之。反增隔膜之見。惟可改之處。宜細心筆削。令有點鐵化金之妙。斯善矣。善學者。於改就之文。細心推究。我之非處何在。先生之妙處何在。塗抹難認者。照本另謄。逾數月。又玩索之。玩索再四。則通塞是非之故明。而學識進矣。

人知四六之文。重在平仄。而不知散體古文。八股制義。亦重之也。音韻鏗鏘。使覺朗朗可誦。平仄不調。詞句必不順適。意雖甚佳。無益矣。

古人學問並稱。明均重也。不能問者學必不進。為父師者當置冊子與子弟。令之日記所疑以便請問。每日有二端註冊子者。始稱完課。多者設賞例以旌其勤。一日之間或全無問與少一者。即為缺功。積數日抽書詢問學生。如果皆知而不問。是誠聰穎。倘不知而又不問。則幼者夏楚儆之。長者設罰例以懲之。庶幾留心體認。勤於問難。而學有進益也。

時文購在乎多選貴乎少。少選以供吟咏體貼之功。多購以為推廣識見之益。準之以墨裁。參之以先輩。或看同會勝我之文。比如一題到手。在我苦心揣就猶屬牽強。在人意到筆隨從容合拍。其處密於題面

何以覓然有餘。其處亦合想頭。何以詞不達意。觸類旁通。自然有得。所謂從師亦要取友也。總之自開蒙以至舉業。全在師長。靜專切督。因材造就。迎機而導。不徒專事鞭撲。又曰。師者範也。言行動靜。皆可為式。噫。師豈易言哉。

南昌府學教授李安民校字